

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5月9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7日以直接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全体监事对会议通知发出时间无异议。公司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钦武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注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对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：

公司注销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、“奋斗者”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‘奋斗者’2022年期权激励计划”）及“奋斗者”第一期（2023年增补）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‘奋斗者’2023年增补期权激励计划”）部分股票期权事项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有关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公司注销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917,472份、“奋斗者”2022年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19,904,426份、“奋斗者”2022年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（第一批次）股票期权361,420份、“奋斗者”2022年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（第二批次）股票期权1,818,861份、“奋斗者”2023年增补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242,597份。

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

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关于注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（二）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定的公司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（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2761 号）及公司有关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，2024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“奋斗者”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、“奋斗者”第一期（增补）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、“奋斗者”第一期（2023 年增补）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、“奋斗者”第一期（2024 年增补）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期设定的业绩考核要求，上述员工持股计划相应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。

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关于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五月十日